附件2

**六盘水市水城区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含高中教师）进入政审范围人员注意事项**

1. 档案及政审材料提交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一）提交档案时间：截止2021年11月15日前

（二）教师类考生自提的档案由考生本人交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教育局人事档案室（联系人：周训举，联系电话：0858-6664746）；非教师类考生自提的档案由考生本人交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联系人：朱江，联系电话：0858-8935678）

（三）通过邮寄方式邮寄档案的地址：

1.教师类考生档案邮寄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教育局人事档案室。

联系人：周训举，联系电话：0858-6664746，邮编：553600。

2.非教师类考生档案邮寄地址：贵州省六盘水市水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

联系人：朱江，联系电话：0858-8935678，邮编：553600。

二、提交档案时提供的材料

1. 《2021年六盘水市水城区事业单位引进人才政审表》一份，请考生在六盘市水城区人民政府网（<http://www.shuicheng.gov.cn/>）上自行下载本表的样表（模板）和空表，参照样表的填写方式认真填写（个人信息部分需电子版打印），各单位意见由所涉及的单位填写并加盖相关单位公章。
2. 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职称证书的原件、复印件和身份证复印件（各两份），毕业证书、学位证书、职称证书的复印件需用A4纸纵向复印。
3. 档案传递的过程中，考生请勿自行拆封，需要特别说明的是考生所有的学籍档案及工作档案（如参加过工作并建立档案的）一并提交。

（四）党组织关系、相关保险关系的转接待聘用入职后再行办理。

（五）政审表与档案材料同时提交，政审表需打印在同一张A4纸上，正反面打印。

三、温馨提示

考生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个人档案和所需材料，提交时所有材料必须齐全、完整，逾期不提交的，一切后果由考生承担。